**建安建工公字〔2019〕235号**

**许昌市建安区张潘镇人民政府**

**建安区张潘镇环境亮化提升工程**

**评标结果公示变更公告**

**一、 项目基本情况**

（一）首次评标结果公示日期：2020年03月17日

（二）项目名称：建安区张潘镇环境亮化提升工程

（三）项目编号：建安建工公字〔2019〕235号

**二、更正事项及内容**

1.评标结果公示中“（二）招标过程”，现将该项有关内容变更为：“本工程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，按照法定公开招标程序和要求，于2020年01月19日至2020年03月15日在《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和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(河南省▪许昌市)》上公开发布招标信息，因疫情原因于2020年02月07日发布变更公告，于2020年03月03日发布变更公告2，于投标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及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单位共有7家，其中一标段3家，二标段4家。”

2.评标结果公示中“十、公示期”，现将该项有关内容变工为：“2020年03月17日至2020年03月20日，若公示期无异议，期满将向第一中标候选人签发中标通知书。”。

**三、联系方式**

招 标 人：许昌市建安区张潘镇人民政府

联系人：郭少铠

电 话：13782318787

代理机构：中昕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丁小振

电 话：13373907525

许昌市建安区张潘镇人民政府

2020年03月17日